

古  
易  
匯  
詮

經詮

易書上篇

三三

乾元亨利貞

注缺

體先訂

占當大亨。動以正。乃合卦象。

大哉乾元。萬物資始。

資以爲元。

乾元無始。而物之所資以始者。乾元也。物之始。則物之元也。

乃統天。

包羅充塞。貫徹始終。

雲行雨施。品物流行。

爲雲爲雨。曷非此元。之施行。萬物萬形。孰非此元。之流布。

統天。語大也。雲行雨施。品物流行。語小也。

大明終始。六位時成。時乘六龍以御天。

月落萬川  
處處皆圓

各正在天  
保合在人

莊子云受  
命于天惟  
堯舜獨出  
正在萬物  
之首  
折中云乾  
之為難無

至大至明。成終成始。位者一定之處。六位時成。化而裁之也。龍者變化之  
物。一元之氣。周流六虛也。

### 乾道變化各正性命。

性命者萬物之元。在乾元本無不正。即萬物之始。亦初末有不正也。

### 保合大和。乃利貞。

不失其正。則元氣完固。上下與天地同流矣。

### 首出庶物。

書云克聰明。作元后。元后作民父母。斯其出類拔萃。體元配乾者與。

### 萬國咸寧。

龍盡其性。則龍盡人物之性。而可以贊天地之化育。

所不包犬  
子舉其大  
者故以天  
道君道靈  
之接易之  
取象大可  
喻小小可  
喻大  
劉氏石園  
曰初九即  
潛龍變即  
象也潛龍  
即勿用象  
即占也  
見而不潛  
隱避世耳  
非謂得位

詳玩傳文。惟是釋乾元之所以亨。與占之所以必利於貞之故。初無四德之說。

初九潛龍勿用。

初者下之位。九者陽之數。龍陽物也。靈變不測。故以象乾道變化。陽氣消息。初二兩爻爲地。在地下。故象潛。時未可以有爲。故其占曰勿用。

○潛龍勿用。陽在下也。

陽謂九。下謂初。陽有可用之德。在下則非當用之時。

九二見龍在田。利見大人。

田。地上象。出地上。故爲見。大人即龍也。以物言則象龍。以人言則象大人。見故利見。

也

鄭康成曰  
三千三才  
爲人道有  
乾體而在  
人道君子  
之象按自  
君子至厲  
皆象也无  
咎斷也

○見龍在田。德施普也。

龍見則兩澤資潤。陽氣著則品物發榮。

九三。君子終日乾乾。夕惕若。厲无咎。

三在下體之終。夕亦日之終也。內外皆乾。故象乾乾惕若。時位過中故厲。日夕乾惕。則處得其道。占爲雖危而得无咎也。

○終日乾乾。反復道也。

動不逾道。故雖危无咎。

九四。或躍在淵。无咎。

九陽四陰。居上之下。改革之際。進退未定之時也。故其象如此。其占龍隨時進退則无咎也。本義

九爲陽。陽動故首躍。四爲陰。陰虛故象淵。

建安  
邵氏

九四已離下體。故謂之躍。猶在上體之下。故謂之在淵。

山齋易氏

○或躍在淵。進无咎也。

躍者飛之機。天淵之候。隱見之間。曰或者。正神龍不測之妙。聖人知幾之神。

九五。飛龍在天。利見大人。

有二五之  
德位則見

五。天位。大人位。正中天。潛淵之時。不可得而見。惕亢之時。雖見未必利。

飛屬已利  
見屬人否

○飛龍在天。大人道也。

則二龍均  
屬人而利

龍飛天而雲雨滂沛。大人作而禮樂明備。此所以利見也。

見屬已昭  
素之對大

上九。亢龍有悔。

顯正易本  
殺非推說  
也宋注利  
見九五在  
上之大人  
與利見九  
二在下之  
大人云云  
實非本義  
或曰易利  
則變有悔  
則无尤矣  
則非非謂  
語詞而神

亢已上也。時際窮極。故處之爲難。

○亢龍有悔。盈不可久也。

三雖過中而未極。上則過中而已窮。

用九。見羣龍无首。吉。

變動不居。神妙不測。

凡筮得陽爻者。皆用九而不用七。以此卦純陽而居首。故於此發之。遇此

卦而六爻皆變者。以此占之。本義

用九。天德不可爲首也。

四而神也。



頃之謂

䷁

坤元亨利牝馬之貞。君子有攸往。先迷。後得主。利。西南得朋。東北喪朋。安貞吉。

元亨利牝馬之貞。已盡坤之象。占君子以下。又申占辭也。彖辭文王所作。

西南得朋。東北喪朋。後天卦位。

補注

坤順乾之健。故其占亦爲元亨。北地屬羣。每十牝隨一牡而行。不入他羣。是爲牝馬之貞。坤道以陰從陽。其貞如牝馬之從牡。則利。故曰利牝馬之貞。易中凡稱君子。皆指占者而言。有攸往。謂有所行也。坤從乾而行。先乎乾。則迷而失道。後乎乾。則得乾爲主而利。故曰君子有攸往。先迷。後得主。利。朋。坤類也。西南坤之本方。兌離巽皆坤類。是爲得朋。出而從乾。則東北

震艮坎。非坤類。是爲喪朋。君子之出處。隨遇能安。豈是皆以貞自持。蓋無往而不吉。故曰西南得朋。東北喪朋。安貞吉。石闕齋曰。貞在處後。不係乎方。西南東北。惟命之從。利在得主。不係乎朋。或得或喪。因匪效順。

○至哉坤元。萬物資生。乃順承天。

萬物之形。皆生于地。而其氣實出于天。坤所生之物。卽乾所始之物。同此一元之亨。乾始之。而坤順承之也。臨川吳氏

坤厚載物。德合无疆。

乾賦性。坤賦載。凡物之無不載於地者。厚爲之也。博厚高明。同於悠久。吳中

氏與

含弘光大。品物咸亨。

含。靜翕也。光。動闢也。惟其含之弘。故其光大。

牝馬地類。行地无疆。

馬象乾。而坤言牝馬者。明其爲乾之配也。

陸安邦氏

柔順利貞。

義所當然。自不容易。

君子攸行。先迷失道。後順得常。

坤成在後。陰必從陽。賁子云。陰道無所獨行。其始也不得專起。其終也不得分功。乾爲主。坤從乾。不易之道也。

西南得朋。乃與類行。東北喪朋。乃終有慶。

地之交乎天。臣之事乎君。婦之從乎夫。皆喪朋之慶也。

平電頌氏

安貞之吉。應地無疆。

安貞者。不擇地而安之。不擇事而安之。或而時當平易。羣賢衆征。則善同寅協恭之道。或而時際艱危。孤立無與。則致盜寇匪躬之節。德合無疆。是坤配乾之德。行地無疆。是牝馬象坤之德。應地無疆。是君子體坤之德。

初六。履霜。堅冰至。

履。初象霜。一陰象。堅冰。六陰象。至。危之之辭。

雲峯胡氏

陰陽者。造化之本。不能相無。而消長有常。亦非人所能損益也。然陽主生。陰主殺。則其類有淑慝之分。故聖人作易。於其不能相無者。既以健順仁義之屬明之。而無所偏主。至其消長之際。淑慝之分。則未嘗不致其扶陽抑陰之意焉。

本義

今從魏志  
作初六

霜

直大乾之  
德也方坤  
之德與同  
爲對者也  
以直始以  
大終始終  
皆乾坤惟  
效之以方  
故不習无  
不利

○初六履霜。陰始凝也。馴致其道。至堅冰也。

漸始微。漸不可長。

六二直方大。不習无不利。

二本地位。居中得正。坤德之純者。

○六二之動直。以方也。

六二之動直。乃順承天耳。動直。乾也。

不習无不利。地道光也。

坤以簡能

在人則中。性之謂。孩提愛親。教長。見孺子入井而休惕。當噉臙之與而舍生。其較著也。

六三含章可貞或從王事无成有終

爻陰位陽柔中有剛故象含章三居下體之終故曰有終

陽主進陰主退乾九三陽居陽故曰乾乾其德主乎進也坤六四陰居陰故曰括囊其位主乎退也乾九四陽居陰坤六三陰居陽故皆曰或進退未定之際也

○含章可貞以時發也或從王事知光大也

發則光於外矣无成者无敢專成有終者職司其勞

六四括囊无咎无譽

囊陰虛能受之象括囊重陰固結之象

○括囊无咎慎不害也

慎釋括義。不審釋无咎。

六五黃裳元吉。

裳以配乾之衣。黃以表玄之色。輝煌帝治。黼黻皇猷。

○黃裳元吉。文在中也。

文在中而著於外。

上六龍戰于野其血玄黃。

初上二爻。著陰道之始終微盛。

○龍戰于野其道窮也。

亢戰皆曰窮。易窮則變。變則通。

用六利永貞。



用方也。陽主變動。故无首吉。陰德不移。故利永貞。

○用六永貞。以大終也。

乾道主元。故曰乾元用九。坤道主貞。故首用六永貞。

何氏重子

以大始。以大終。終始順承。不可有二。

筮得六爻皆六者。以此占之。

三三

屯。元亨利貞。勿用有攸往。利建侯。

大哉乾元。萬物資始。至哉坤元。萬物資生。屯者。物之始生也。物之始生。純一无妄。是以元亨利貞也。善哉屯元。中和之極。一理渾然。萬物咸備。靡而充之。參天貳地。卷而懷之。藏如密。

○屯。剛柔始交而難生。動乎險中。

屯之爲字。象山穿地始出而未申也。

本義

陰陽不交爲否。始交而未暢爲屯。

程傳

氣始交未暢曰屯。物苟萌未舒曰屯。世多難宋泰曰屯。

漢書儒林傳

乾坤陰陽之純。至屯而剛柔始交。坎爲險難。一陽初動。前卽值坎。動乎險

中故爲屯。

大亨貞。雷雨之動滿盈。

動乎險中。所以能大亨者。以貞故也。雷雨之動滿盈。則免乎險而屯難解。天造草昧。宜建侯而不寧。

建侯所以寧之。乾元首出庶物。萬國咸寧。屯初則寧侯也。

初九。磐桓。利居貞。利建侯。

動乎險中者。初九也。具濟時之才。居無位之地。有磐桓象。震長子。震驚百里。侯象也。初未得位。故曰利建。

○雖磐桓。志行正也。以貴下賤。大得民也。

蓋有待而不苟動耳。非無拯世之志也。陽爲貴陰爲賤。陽爲君陰爲民。

六二屯如道如。乘馬班如。匪寇婚媾。女子貞不字。十年乃字。

屯如道如。六二之難。道時之屯也。班。班次布列。蓋將行而有所待。謂五也。二五本嘉耦。故曰匪寇婚媾。禮曰。女子許嫁笄而字。不字。未許嫁也。十。地數。二至四五坤。歷十年乃與五合。

柔之爲道  
不利遠者

○六二之難。乘剛也。十年乃字。反常也。

乘剛非常。應剛則常矣。

六三。即鹿无虞。惟入于林中。君子幾。不如舍。往吝。

无應象无虞。上下陰陽象林中。幾者。三陰體而互艮。介乎動止之間也。卽是往。舍是不往。幾就來往時言。貪妄取困。正山不知幾。非以入林而舍爲

幾也。

○卽鹿无虞。以從禽也。君子舍之。往吝窮也。

川者必夷其險阻。虞人設驅逆之車。使禽趨川。然後有獲。无虞。不驅禽。卽我。我以從禽。故曰卽鹿。鹿晉走險。遂卽奔林。禽不可得。惟入于林中。趙氏

六四。乘馬班如。求婚媾。往吉无不利。

求婚媾往  
四字爲一  
句吉无不  
利一句

六四得君子上。而才柔未足以救時。然與初爲應。能求初以佐五。則屯難可得而濟也。

○求而往明也。

岳之應姤  
合此及義

任賢爲明。

九五。屯其膏。小貞吉。大貞凶。

晉坎象屯其膏。雲未成雨也。小指私恩小惠之類。大如貧勞服值之事。小雖散。終猶情不害爲吉。大則印利不與。立見其凶。

屯其膏。施未光也。

出納之吝。謂之有司。

上六。乘馬班如。泣血漣如。

血坎象。又坎爲加疑。柔際屯極。其象如此。

泣血漣如。何可長也。

不疑爲治。卽入于亡。

東漢呂氏

蒙亨匪我求童蒙童蒙求我初筮告再三瀝瀝則不告利貞。

屯者物之初非物之厄蒙者人之初非性之昧勾而未紓曰屯。祗而未達

曰蒙。

誠齋楊氏

屯應侯有君道焉蒙求我有師道焉天地既位君師立矣。

雙湖胡氏

○蒙山下有險險而止蒙。

險而止險在內止在外自家這裏先自不安穩了外面更去不得便是蒙昧之象若見險而能止則爲寔却是險在外自家這裏見得去不得所以不去故曰知矣哉。愚齋

蒙亨以亨行時中也。

坎維心亨外邪未感天光內潛。

險而止亨而行時止則止時行則行卽是時中。

為四

匪我求童蒙童蒙求我志應也。

二五相應。

初筮告以剛中也。

神者受之內保之而外不瀉。

再三瀆瀆則不告瀆蒙也。

私智汨亂非復本然童真矣。

蒙以養正聖功也。



所惡於智者爲其繁也。

若舊說是以正養蒙非蒙以養正也

初六發蒙利用刑人用說桎梏以往吝。

初柔蒙也。以承二。故得發刑。古通型。蒙之未發。如桎梏在身。自不能有所往。蒙之既發。如桎梏得脫。行止可以自如。然知識稍開。貴能擇善。苟不以正人是法。而徒以脫桎爲快。則信意而行。各與困同矣。

○利用刑人以正法也。

蒙以養正。則無私智之繁。以正爲法。乃免猖狂之行。

九二包蒙吉。納婦吉。子克家。

蒙五以柔所上二以剛任之占曰子克家家人之五

二克而有容。初柔順承二。九剛中而應。蒙謂三四。婦謂初。對五而言。則二

爲子。

○子克家剛柔接也。

五情若隔二離剛亦因濟也。

六三勿用取女見金夫不有躬无攸利。

以柔乘剛失正躁動。

○勿用取女行不順也。

柔乘剛爲不順。

六四困蒙吝。

不能親師取友故可吝。

○困蒙之吝獨遠實也。

陽實陰虛爻位比應皆柔惟四獨也。

以剛居上四以柔承之占曰富家大吉皆得時之宜者也。五以柔居上四復以柔承之盛時之宜故占爲裕。象見吝二剛以動四柔而止。

六五童蒙吉。

民爲少男。故取童蒙。所以形容盛德之至。蓋卽釋象所謂蒙以養正者也。

○童蒙之吉。順以巽也。

柔靜虛中。下應九二。

上九。繫蒙不利爲寇。利禦寇。

繫蒙是上九之象。不利爲寇。利禦寇。爲占者告也。爲寇則我蒙而遭彼擊。禦寇則彼蒙而我擊之。

○利用禦寇。上下順也。

凡卦爻相應相得爲婚媾。不相得則爲寇。三之辭曰。見金夫。不有躬。是以婚媾自居也。上九剛而止體。擊之象之曰。爾行不順。匪婚媾也。乃寇耳。繫

者納之反也。自三而論。則乘二爲不順。自上視三。則剛上柔下。上下順矣。

健而知險

三三

需有孚。光亨。貞吉。利涉大川。

○需。須也。險在前也。剛健而不陷。其義不困窮矣。

涉大川。象定大事而濟大難。柔順能需。必不能濟險。剛健能濟險。必不能

需。剛健則不困。不陷則不窮。

需有孚。光亨。貞吉。位乎天位。以正中也。

坎體中實爲有孚。居位正中曰貞吉。此心安於義命。動靜一循天理。自然  
光明豁達。得正而吉也。

光者物之神。不浮則光。無累則光。亨由於光。光由需而有孚。所謂字泰定  
而天光發也。

利涉大川往有功也。

需之五爲光爲亨爲有功。訟之二曰察曰惕曰入淵蓋隨卦義而變。兼有內外體之別。

初九需于郊利用恆无咎。

去險最遠。

○需于郊不犯難行也。利用恆无咎未失常也。

去險最遠  
需郊之象  
不犯難行

不犯難爲常。

人爲才能所使。事勢所激。意氣所動。雖犯難而不順。自非沉着堅定。能不

失常乎。

補注

九二需于沙小有言終吉。

沙地非安行之所。互兌有口舌之象。溫太真說合王敦約略似之。

○需于沙。衍在中也。雖小有言。以吉終也。

衍中故不以小言措意。而取險若夷也。

九三需于泥。致寇至。

切近于險。離爲戈兵。需者先立于不可勝之地。以待敵之可勝也。需于泥者。外示以必敗之形。而內實有必不可敗之道。以致寇也。如淮陰侯背水陣。李光弼野水渡之類是也。

○需于泥。災在外也。自我致寇。敬慎不敗也。

外謂外卦。宅險運奇。全在敬慎。諸葛一生謹慎。所以妙于用奇。

六四需于血。出自穴。

順聽爲出  
穴之義

已入于險。坎爲血卦。柔爻爲坎宮象穴。應初爲出穴之象。

○需于血。順以聽也。

柔順承剛。沛公迎門。近此爻象。

九五。需于酒食。貞吉。

酒食。坎象。以悅言。酒食乃險中之善地。以心言。酒食爲處險之坦衷。

○酒食貞吉。以中正也。

上六。入于穴。有不速之客三人來。敬之終吉。

入于穴。則無可需矣。曰不速之客來。敬之終吉。則按之出穴者。客也。在需

之時。其來徐徐。故曰不速。三人者。三陽也。其項伯夜來壩上之象與。

○不速之客來。敬之終吉。雖不當位。未大失也。



柔處險極。是爲不當。能敬以需。故未大失。

訟公言也  
言公曰訟  
不公則理

三三

訟有孚。窒惕。中吉。終凶。利見大人。不利涉大川。

○訟上剛下險。險而健。訟。

險不安也。內不安而外止象蒙。內不安而外健象訟。內窒而健以直之於外也。

訟有孚。窒惕。中吉。剛來而得中也。終凶。訟不可成也。

坎中實爲有孚。陷而敵應爲窒。加憂爲惕。有孚而窒故訟。勝負未分故惕。

中吉。虞芮之相逼是也。終凶。雍子納賂而蔽罪邢侯是也。註

利見大人。尙中正也。

惟中正大人爲能平訟。謂九五也。

不利涉大川。入于淵也。

象與雷反。自訟而雷。則爲冒險求勝。反沒其實。

初六。不永所事。小有言。終吉。

柔順處下。故不永所事。在訟之時。故小有言。

○不永所事。訟不可長也。雖小有言。其辯明也。

畢竟情也。白理也。到底是好。

九二。不克訟。歸而逋。其邑人三百戶无眚。

坎爲隱伏。象逋。不克訟。是能惕而不訟也。若訟不克。則雖欲歸逋。其可得

乎。其邑人三百戶无眚。見安者衆也。

○不克訟。歸而逋也。自下訟上。患至掇也。

撥謂自取。

六三食舊德貞厲終吉或從王事无成。

三食舊德已固无訟即使若人而按事亦必能息訟解紛大事化爲小事小事化爲无事不使成訟也。

○食舊德從上吉也。

從上卽從王事吉謂无成。

九四不克訟復卽命渝安貞吉。

命天理也乾象不克訟四與二同皆以剛而居柔也二屈于勢四止以義卽命安貞所以云吉通竅則僅可免咎而已。

○復卽命渝安貞不失也。

吉凶者。失得之象也。

九五。訟元吉。

○訟元吉。以中正也。

建中而民協于中。表正而罔或于正。

上九。或錫鞶帶。終朝三褫之。

鞶。鍊。遷秩羅縵得符。告密希旨。枉法媚上。不占而已矣。

○以訟受服。亦不足敬也。

釋爻論是非。不論利害。利害不過一時。是非則在萬世。利害有時或爽。是非無自可逃。



師貞丈人吉无咎。

○師衆也。貞正也。能以衆正可以王矣。

比以一陽爲衆陰之主而在上。君之象也。師以一陽爲衆陰之主而在下。

將帥象也。

君傳

王者之心。如天地之好生。其凶不得已而用師。總爲天下除殘賊而已。惟  
丈人之心。卽王者之心。故能使三軍之心。如己之心。上下同心同德。故可  
以王。

剛中而應。行險而順。以此毒天下而民從之。吉又何咎矣。

二雖剛中。必待五應。猶將帥雖賢。必待君爲之應。乃能成功。

東漢呂氏

黃髮之尚父。元老之方叔。其丈人乎。

漢氏唐成

剛則明斷。竝行。中則仁義互濟。應則進退從心。兵凶器。戰危事。一三軍之心。使所至如時雨。所以吉无咎也。

初六。師出以律。否臧凶。

以興師言。動合義理爲律。在行師言。律謂號令節制。

程傳

初象左右執法。

○師出以律。失律凶也。

律令謹嚴。出師之常。其勝負猶未可知也。故不言吉。出而失律。凶立見矣。

雲峯胡氏

九二。在師中。吉。无咎。王三錫命。

九二即丈人。師之主也。所謂能以衆正者也。剛中而應。行險而順者也。故吉无咎之辭皆與衆同。

○在師中。吉。承天寵也。王三錫命。懷萬邦也。

王者之心。惟在懷綏萬邦。必在師中。吉乃獲三錫之寵。

六三。師或輿尸。凶。

三不中正。才弱志剛。故其象占如此。

○師或輿尸。大无功也。

六四。師左次。无咎。

兵事尚右。故左爲後。三乘剛而失正。四居柔爲當位。且四多懼而三多凶。故與衆也。



○左次无咎。未失常也。

知難而退。師之常也。

本義

六五。田有禽。利執言。无咎。長子帥師。弟子與尸。貞凶。

田有禽。則妨稼。以喻國有寇之害民也。五爲川師之主。柔靜居中。則其與師也。非好大喜功之比。下應九二。則其命將也。無委任不一之嫌。然三以不正而居二下。故疑有弟子與尸之象。貞凶。謂如此則凶也。

○長子帥師。以中行也。弟子與尸。使不當也。

能以剛中之道行師。乃爲得當。君子任事。何可又使小人參之乎。

上六。大君有命。開國承家。小人勿用。

初。師之始。故言出師行軍之道。上。師之終。故言論功行賞之道。坤爲土。有

開國象。震長子。開國之元勳也。上無位。小人之勿用也。

○大君有命。以正功也。小人勿用。必亂邦也。

師以禁暴止亂。不得已而用之也。小人貪功生事。適爲亂階而已。

六爻出師駐師。將兵將將。與夫奉辭伐罪。旋師班賞。無所不載。雖後世兵  
府之繁。殆不如師卦六爻之略。而況於論王者之師。比之後世權謀之術。  
奇正甚遠。爲天下者。不得已而用師。又何必舍此而他求哉。陸山李氏

謙豫竹利  
行師比川  
三翼制官  
貫魚懷悅  
上六云川

昔黃帝制八陣。敗蚩尤于涿鹿。諸葛武侯。石道圖于魚復江。觀師卦象。  
亦可得其意已。初遊騎。二中軍。三四五上爲八陣。分合游翼。奇正相生。大  
軍居。中專主旗鼓。八節旋繞。悉聽指揮。大將居于玄武之位。而北隊則蛇  
也。故曰常山蛇勢。

行師終有  
大敗



比吉。原筮，元永貞，无咎。不寧方來，後夫凶。

○比吉，比輔也，下順從也。

今從郭王  
本刪去也

比五以陽剛在上，居中得正，諸陰順從，以一人而撫萬邦，以四海而仰一

人之象。本義

一陽之卦得位者，師比而已。得君位者爲比，得臣位者爲師。

白雲郭氏

原筮，元永貞，无咎，以剛中也。

元，乾也。永貞，坤也。元德足以長人，而終始一本于正，如文王之天下，隨心。

非王莽齊田之比。

革與比，下體坤順同。上體水澤不相遠，惟九四一爻，有分權之象，故元永。

貞言于五。比下無分權者。故元永貞言于卦。

以齊獨氏

不寧方來。上下應也。後夫凶。其道窮也。

此爻已固。彼來已晚。

本義

坐味先幾之兆。必助後至之誅。

初六。有孚比之。无咎。有孚盈缶。終來有它吉。

字。中虛象。偶畫。斥處。陽之剛也。缶。坤土象。信通于五。有孚盈缶之象。吉出非望。故曰它。

○比之初六。有它吉也。

爻辭有字。凡兩更端。及盈缶等語。傳皆略之。直舉初六爲言。可見比之要道。在乎始先。此義與後夫凶之意相發明。

周氏仁叔

以來之理言吉卽在乎中。以初之心言吉如出望外。

六二比之自內。貞吉。

直道而事。合則從之。

○比之自內。不自失也。

從彼承意。乃自失也。

六三比之匪人。

凶。咎悔吝。成備。

○比之匪人。不亦傷乎。

五爲比主。上獨背之。三不中正。與之相應。是所比之非其人也。馬按勸陳  
君尊意東方。而陳君降蜀。至於殺身亡宗。爲天下笑。非大可傷乎。通鑑  
錄氏

六四。外比之。貞吉。

公爾忘私。更無內顧。

○外比於賢。以從上也。

以位則上。以德則賢。

九五。顯比。王用三驅。失前禽。邑人不誡。吉。

諸爻皆言比之。陰比陽也。五言顯比。陽爲陰之所比也。

漢書胡氏

比卦師之反也。故九五喻王者之出。

沙隱程氏

○顯比之吉。位正中也。舍逆取順。失前禽也。邑人不誡。上使中也。

處正中之地。乃山正中之道也。

程氏

舍逆謂舍上一陰。陰以乘陽爲逆也。取順謂取下四陰。陰以承陽爲順也。

建安邱氏

三陽失食。置失得于勿恤者。狀蕩平之王心。邑人不誡。衆知識于大順者。

狀熙皞之王化。陳氏庸成

上六。比之无首。凶。

才弱質柔。既无首出庶物之德。居上乘剛。又无厠已下人之美。

○比之无首。无所終也。

彖云原筮元永貞。以有首猶必有終。然後可保无咎也。今既无首。何所終乎。其凶必矣。



小畜亨。密雲不雨。自我西郊。

小柔也。畜止之之義。地氣上騰。天氣未應。陰陽未和。故膏澤不下。岐周屬西方。

○小畜柔得位。而上下應之。曰小畜。健而巽。剛中而志行。乃亨。

巽是婉委不徑直意。恆言亦曰有養。健而巽。所謂質直而好義也。剛中故能與四合志而志行。若三之不中。則反目矣。然究說輻。志得行乎。

密雲不雨。尚往也。自我西郊。施未行也。

天氣未下應。

密雲不雨者。陰方上往。未至于極也。自我西郊者。方起于此。未至于彼也。此皆言所畜之小。然謂之尚往。則非不往。謂之未行。則非不行。亨固在其  
中矣。此于人事。爲以臣畜君。終當感悟之象。  
平聲 順天

初九復自道。何其咎。吉。

○復自道。其義吉也。

九二牽復。吉。

○牽復在中。亦不自失也。

于四无應。而近比乎初。故象牽復。

九三輿說輻。夫妻反目。

兌爲毀折。象說輻。離爲目。與白睽。象反目。

○夫妻反目。不能正室也。

身不行道。不行于妻子。

六四。有孚。血去惕出。无咎。

○有孚。惕出。上合志也。

孚以致上之合。非四合上之志。

九五。有孚。攣如。富以其鄰。

○有孚。攣如。不獨富也。

鄰卽臣也。五之富取諸鄰。故曰不獨富也。凡德盛業大皆曰富。

上九。既雨。既處。尚德載。婦貞厲。月幾望。君子征凶。

○既雨。既處。德積載也。君子征凶。有所疑也。

書云臣弑  
其君

尚德者五。而積德者四。故爻傳交美之。

畜者止也。柔得位而上下應之曰小畜。四爲成卦之主也。以陰畜陽。虞其見傷。以柔居四。本自多懼。然畜君何尤。能積誠上孚。則血可去。惕可出。而无咎。勉之也。凡人之行。必有所失。而後有復。初爲行事之始。而與四應。有失。猶未著。而復自道之象。二與四无繫應。而居位得中。與初近比。有承復之象。此皆无咎而吉也。五與四以一德相孚。不自滿假。則受四之畜。而君臣相悅者也。身不行道。又不安四之畜。惟三而已。上之既兩既處。尚德較爲四五言之也。喜之也。婦貞厲。月幾望。君子征凶。爲四三言之也。危四而戒三也。月幾望者。明之盛。有所疑者。明不至。五相孚而三反目者。中正不中正之異耳。

小畜得位  
同人得位  
得中大有  
得位位大  
中惟履不  
當位故義  
取卦象而  
不取爻

三三

履虎尾不咥人亨。

○履柔履剛也。說而應乎乾。是以履虎尾不咥人。

柔履剛。即說而應乎乾。而說而應乎乾。即履以和行也。乾。理也。說和也。履之用。和爲貴。

亨。剛中正。履帝位而不疚。光明也。

以九五釋亨義。

初九。素履。往无咎。

初未交于物。有素象。

○素履之往。獨行願也。

獨無與也。素位而行。不願乎外。

九二履道坦坦。幽人貞吉。

九二居柔。寬裕得中。其所履坦。然平易之道也。

釋傳

行怪非坦也。行險非坦也。依乎中庸。故曰坦坦。詩云。周道如砥。君子所履。是也。

○幽人貞吉。中不自亂也。

中不自亂。故履道坦坦。

六三眇能視。跛能履。履虎尾。咥人凶。武人爲于大君。

卦名眇。而爻兼言視者。視履本自相須。而三又互離也。離爲目。與爲股。兌爲毀折。故象眇跛。兌有虎口之象。大君象虎爲百獸尊也。

○眇能視。不足以有明也。跛能履。不足以與行也。咥人之凶。位不當也。武人爲于大君。志剛也。

眇眇則并視。跛不能眇。跛則不得視。履之正。不足以有明。謂不足以明。履也。不足以與行。謂不足與行。履也。夫人有禮則安。無禮則危。直情徑行于大君。卽履虎尾而受咥之象。如先軫不顧而唾之類是也。

九四履虎尾。愬愬終吉。

才則剛而用柔。處近君而多懼。危者使平。易之道也。

○愬愬終吉。志行也。

愬于行而知所懼。志在君國。不在一身。

九五夬履。貞厲。

夫履。謂決于行也。

○夬履貞厲。位正當也。

才位正當。行莫于遠。所謂憂治世而危明主也。

上九。視履考祥。其旋元吉。

三應在上。其視履有直情徑行之象。上應在三。其視履有低徊却顧之象。曰視履考祥。其旋元吉。夬考祥其旋。則視履以禮。周折規矩。何吉如之。

○元吉在上。大有慶也。

在上。履之終也。言于履之終而得元吉。則大有福慶也。在上。是解所以元吉。大有慶。是正解元吉。

宋康林氏



三三

泰小往大來吉亨。

○泰小往大來吉亨。則是天地交而萬物通也。上下交而其志同也。

天位乎上。地位乎下。乾坤之體。天氣下降。地氣上騰。乾坤之用也。陸山平氏

天地君臣其位已定。所交通者其氣與志耳。謝靈運氏

卦象爲天地交而萬物通。配以人事爲上下交而其志同。天地交是泰。物通是吉亨。上下交是泰。志同是吉亨。

內陽而外陰。內健而外順。內君子而外小人。君子道長。小人道消也。

陽爲大。陰爲小。往者屈。來者伸。小往大來。于卦象爲內陽而外陰。配人事爲內君子而外小人。小往大來之所以爲吉亨者。就內陽外陰言。則內健而外順也。自內君子外小人言。則君子道長。小人道消也。

初九拔茅茹以其彙。征吉。

初曰以其彙。四曰以其隣。皆同體也。乾陽在初。時未可用。無利往者。此獨云吉。相應而志同故也。

○拔茅征吉。志在外也。

君子之志在天下。不在一身。誠齋楊氏

九二包荒。用馮河。不遐遺。朋亡。得尚于中行。

荒。寬廣也。九二以剛健之才。寬大之量。中正之行。爲交泰之主。故其象如

此包荒內已含中行光大。占言用鴻河者。蓋以常人之心。私意盤結。惟當此時。乃能不遠遐邇。不昵朋比。合此爻象也。以鴻河形包荒之量。又以不遠遐邇。亡著鴻河之心。

○包荒得尚于中行。以光大也。

人之遠遐黨朋。皆由趨避卑陋。而中心狹隘耳。

九三。无平不陂。无往不復。艱貞无咎。勿恤其孚。于食有福。无平不陂。以地勢言。无往不復。以天行言。平陂往復。天也。勿恤其孚。君子不謂天也。

○无往不復。天地際也。

天地否泰之交。陰陽消長之會。

六四。翩翩不富。以其鄰。不戒以孚。

翩翩雅飾貌。

下三爻皆以剛直事其上。上三爻皆以謙虛接乎下。四當二卦之交。故發

此義。虞翻李氏

○翩翩不富。皆失實也。不戒以孚。中心願也。

鄰。類也。陽實陰虛。三爻皆陰。願與陽交。

六五。帝乙歸妹。以祉元吉。

○以祉元吉。中以行願也。

五五歸妹。虛已下賤。忘其尊貴。則魚水和諧。而福祉駢臻矣。

上六。城復于隍。勿用師。自邑告命。貞吝。

秦桡而否。城復於隍之象。用師者。治外也。自邑告命。治內也。未有內之不  
治。而能治乎外者也。貞吝者。勿用師。又不自邑告命。是無振衰撥亂之志。  
而委靡偷安。聽其城之復隍而已。豈非吝道乎。

○城復于隍。其命亂也。

自邑告命。所以治之。

三三三

否之匪人。不利君子貞。大往小來。

否之匪人。則天也。非人之所能爲也。故不利君子貞。

○否之匪人。不利君子貞。大往小來。則是天地不交。而萬物不通也。上下不交。而天下无邦也。內陰而外陽。內柔而外剛。內小人而外君子。小人道長。君子道消也。

否泰反類。故否之辭。皆與泰反。

西漢李氏

內陽外陰。君子之道也。故以君子之德擬之。曰內健而外順。內陰外陽。非

君子之道。不可以德言。故但擬之曰內柔而外剛。而小人之情狀可擬矣。

初六。拔茅茹。以其彙。貞吉亨。

吳氏絳曰  
六十四卦  
獨乾坤泰  
否四卦皆  
陰陽乾坤  
陰陽也惟  
泰否二卦

內外皆得  
乾坤之全  
體故亦以  
陰陽言也

同體相連。時泰則同泰。時否則同否。上下交而志同則征吉。上下不交而天下无邦。則貞吉亨。

○拔茅貞吉。志在君也。

志在于君。故不苟進。

王氏輔嗣

六二。包承。小人吉。大人否亨。

包荒乾道。包承坤道。小人包承。是爲曲邪以從正。故吉。大人包承。是欲委曲以伸道。故一時雖否。終必獲亨也。如孟子好色好貨之對是也。

○大人否亨。不亂羣也。

大人小人。其用心豈可同日語哉。

六三。包羞。

○包羞。位不當也。

三陽否極。將泰之時。而才不稱位。故象包羞。

九四。有命无咎。畴離祉。

乾坤交接之際。陰陽往來之會。

四當否將濟矣。而不極其剛。是亂極思治。天命已開。調護幹旋。人事又盡。  
方氏齊則

○有命无咎。志行也。

九五。休否。大人吉。其亡其亡。繫于苞桑。

苞。叢生也。叢生之桑。細而弱。不堪繫重。此卽朽索馭馬之意。君子當休否之時。不肯自以爲休。故其心危懼如此。  
張氏意陵



人莫蹈于山而蹈于垤大人其亡其亡之心與

○大人之吉位正當也

必有大人之德方能稱此時位也

上九傾否先否後喜

傾從休而來喜山懼而得

唐氏說

○否終則傾何可長也

否極而泰雖曰天命豈非人事哉

三三

同人于野。亨。利涉大川。利君子貞。

今從傳義  
則去同人  
曰三字

○同人。柔得位得中而應乎乾。曰同人。同人于野。亨。利涉大川。乾行也。

卦以六二爲成卦之主。而所以同人于野。亨。利涉大川者。乾行也。此二所以難得位得中。必應乎乾而後爲同人也。漢吳陸氏

履之六三。不能以自亨也。必曰應乎乾。是以履虎尾。不咥人。亨。小畜之六四。不能以自亨也。必曰剛中而志行。乃亨。大有之六五。不能以自亨也。必曰應乎天而時行。是以元亨。凡此皆柔爲卦主。而其濟也。必稱乾焉。學就八卦論。與離兌皆陰卦。而言乎其用。則入麗說皆主乎陽。此邵子所謂

陰無用。資陽以爲用也。夫象以內外兩體取象。故同人履小畜大有。咸有亨義。爻專論本爻之致用。故四卦本爻之辭。多不足以盡卦義。且有相反者。爲惟其陰柔。不克爲主故也。若夫陽剛之卦。則不然。故師比謙豫之陽爻。皆爲成卦之主。而辭與象同也。

野曠無隔。天德無私。

文明以健。中正而應。君子正山。唯君子爲能通天下之志。

以象言則文明以健。以爻言則中正而應。

即齊

初九。同人于門。无咎。

○出門同人。又誰咎也。

剛正居初。內無私主。出卽遇二。外協人情。

六二同人于宗吝。

○同人于宗吝道也。

不能廓然大公。藏于野之義。而類于私昵。蓋陰柔之性。從一而終。在君子則爲可吝也。

九三伏戎于莽。升其高陵。三歲不興。

自上觀之爲伏莽。自下觀之象升陵。

○伏戎于莽。敵剛也。三歲不興。安行也。

敵者應也。若良言敵應。中孚言得敵。皆謂應爻也。野中

九四乘其墉。弗克攻。吉。

墉所以隔內外。三四當內外體之間。四多懼。故弗克。弗克攻。不可遂謂之。

吉。故傳曰其吉則困而反則也。夫天下之不能盡同者。迹而不能不同者。心。詩云。天生蒸民。有物有則。民之秉彝。好是懿德。既反則矣。天下豈有則外之物哉。故謂爻之同也以迹。以迹同則狹。狹則不能不爭。四之反則也以道。以道則公。公則無得而外。此同之所以獨吉也與。

○乘其墉。義弗克也。其吉則困而反則也。

同人之四。與訟四。皆同爲乾體。而以剛居柔。在訟則首復卽命。險安貞。而後曰吉。在同人則弗克攻而直言吉。困而反則。待夫子釋之。始明。蓋聖人看爻象。義理瞭然在目。其言時有詳略。後人止知泥辭。更不詳觀爻象。義理。是以窒礙而不通也。讀者必象觀而推通之。則庶幾矣。

九五。同人先號咷而後笑。大師克相遇。

○同人之先。以中直也。大師相遇。言相克也。

從先觀之。三伏莽。四乘墮。二五有同心之姦。從後觀之。三不與。四弗克。二

五有同心之樂。存。案。案。案。氏。

上九。同人于郊。无悔。

○同人于郊。志未得也。

上居无位之地。郊无當事之人。所同如此。悔則无矣。志則未得也。

東谷鄭氏  
曰若直以  
爲富有盛  
大則失其  
義矣

三三

大有元亨。

○大有柔得尊位大中而上下應之曰大有。

柔得尊位大中。謙以居之。不自滿假者也。以一柔而應五剛。所謂所資惟賢。光天之下。萬邦黎獻。共爲帝臣。不如是。不足以爲尙賢也。東山郭氏

其德剛健而文明。應乎天而時行。是以元亨。

同人大有兩卦。皆以離之中爻爲主。而以乾爲應者也。同人離在下。以德爲主。故曰應乎乾者。應其德也。大有離在上。以位爲主。故曰應乎天而時行者。應其命也。履兌在下。曰應乎乾。大畜艮在上。曰應乎天。亦卦例也。東山郭氏

初九无交害匪咎艱則无咎。

○大有初九无交害也。

以剛健之才處大有之初深悉有之之難。斯知保之之不易也。

九二大車以載有攸往无咎。

○大車以載積中不败也。

才剛而度弘應五而行中是以克勝重任而愉快也。

九三公用亨于天子小人弗克。

亨春秋傳作享京房傳曰享獻也。

九三居下之上公侯之象剛而得正上有六五之君。處中下賢故爲亨于

天子之象小人无剛正之德雖得此爻不能當也。

本義



○公用亨于天子。小人害也。

大有非害。小人自害耳。

九四。匪其彭。无咎。

當大有之時。處近君之位。在諸陽之首。盛莫備焉。然所謂大有。皆五之有也。非四有也。故雖彭不爲咎。

○匪其彭。无咎。明辨皙也。

豐功偉績。臣何有焉。雖爲明。

六五。厥孚交如。威如吉。

○厥孚交如。信以發志也。威如之吉。易而无備也。

五介剛而獨柔。坦易而無備。正惟無備而物信之。其孚交如。此柔而威。

者也。以其無備。知其有餘于威也。夫備生于不足。不足形于外。則威削。威自易。川爲德威。

上九。自天祐之。吉。无不利。

履信思順。尚賢。蓋言五也。五厥孚交如。履信也。居尊用柔。思順也。上九在上。尚賢也。五獲天之祐。吉无不利。由其有是也。言五而繫之上何也。五成卦之主。上其終也。五尚上九之賢。故自天之祐。于上九見之。東洋鄭氏

○大有上吉。自天祐也。

履信思順。尚賢。六五之君實燕此。而言于上九者。蓋言大有之吉。以此終也。故傳曰大有上吉。則知此吉大有之吉也。非止上九之吉也。白雲郭氏

三三三

謙亨。君子有終。

坤有終。艮成終。故曰君子有終。象以象言。釋象以義言。

○謙亨。天道下濟而光明。地道卑而上行。

下濟象謙。光明爲亨。卑象謙上行爲亨。漢 虞翻氏

天道虧盈而益謙。地道變盈而流謙。鬼神害盈而輔謙。人道惡盈而好謙。

天道以氣言。日月陰陽是也。地道以形言。山谷川澤是也。鬼神以理言。災祥禍福是也。人道以情言。予奪進退是也。鄭 賈 氏

人者天地之交。鬼神之會。

謙尊而光。卑而不可踰。君子之終也。

居尊則忘其尊。忘其尊而尊愈光。處卑則安于卑。安于卑而卑不可踰。

初六。謙謙君子。用涉大川吉。

六爻皆謙。初最處下。謙而又謙也。故曰謙謙。川。五坎象。

○謙謙君子。卑以自牧也。

今人往往反以驕矜爲養氣。此特客氣非浩然之氣也。

南軒張氏

六二。鳴謙。貞吉。

謙德光積于中。而發見于聲音者。无非謙焉。是謂鳴謙。觀論語所載夫子

之言可見矣。

○鳴謙貞吉。中心得也。

言爲心聲。非可貌飾也。

九三。勞謙君子。有終吉。

○勞謙君子。萬民服也。

勞象坎。陰爲民。艮有成終之義。三又下體之終也。

功愈高。心愈下。頤所有几几之安。德彌盛。禮彌恭。既老猶抑抑之。成君子之有終也。補氏書

六四。无不利。撝謙。

○无不利。撝謙。不違則也。

五不自富。三不伐。勞是揚。三之謙于上。宜五之謙于下者。四之則也。

六五。不富以其鄰。利用侵伐。无不利。

三五說故  
承應皆曰  
鳴謙初同

不富謙也。六五具此謙德。何所用而不利乎。侵伐第據象首之耳。漢文一  
紙幣。而趙它去帝號謙之利用如此。

○利用侵伐。征不服也。

有苗之征。合此爻象。

上六。鳴謙。利用行師。征邑國。

○鳴謙。志未得也。可用行師。征邑國也。

志未得。正是謙處。舒氏論

雖可用行師。而但征其邑國。蓋始終自治之意。解中

三三三

豫利建侯行師。

○豫剛應而志行順以動豫。

卦體剛應志行是衆志交孚適逢大行之順卦德以順而動是時措合宜。

尤協人心之同。

豫順以動故天地如之而况建侯行師乎。

順動之義不惟建侯行師衆弟據象言之耳。

天地以順動故日月不過而四時不忒聖人以順動則刑罰清而民服豫之時義大矣哉。

天地成化聖人成治皆在順動故贊曰豫之時義大矣哉。

初六。鳴豫。凶。

四爲豫主。初與之應。一得遇而志滿矣。

○初六鳴豫。志窮凶也。

小人之志易窮耳。

六二。介于石。不終日。貞吉。

石。互艮象。其德廉靜而堅確。其理判然而不混。

○不終日貞吉。以中正也。

靜中生明。

六三。盱豫。悔。遲有悔。

盱。睨盱。三則終日矣。故曰遲。蔽于欲也。二之所以能見幾明決者。惟无欲。



耳。

○肝豫有悔。位不當也。

不中正故。

九四。由豫。大有得。勿疑。朋盍簪。

路陰落落如髮。四以一簪盍之。朋類所繫屬惟此耳。然處于疑懼之地。介乎動止之間。故以勿疑勉之。

○由豫大有得。志大行也。

天下由之而豫。

六五。貞疾。恆不夙。

○六五貞疾。乘剛也。恆不夙。中未亡也。

六五之得九四得法家拂士也。童蒙王氏

貞則不豫故曰疾。恆疾然後不臥。謂生于憂患也。互坎象加憂。

上六冥豫成有渝无咎。

冥不明也。渝變也。冥豫而无渝是樂其所以亡也。

○冥豫在上何可長也。

樂不可極。

邵子云泰

到盛時方

是無否從

傾處即成

隨

三三

隨元亨利貞无咎

○隨剛來而下柔動而說隨

自上下下剛來下柔也此動彼說動而說也

大亨貞无咎而天下隨時隨時之義大矣哉

聖人之動非私意也隨時也天下之說非阿好也亦隨時也

初九官有渝貞吉出門交有功

剛來下柔有時當時合義故吉

○官有渝從正吉也出門交有功不失也

惟正是從隨不以私

六二係小子失丈夫。

○係小子弗兼與也。

二之中正非必果背五係初也。但以其近比易于牽係。倘若係此則必失彼。二者弗能兼與也。故爻辭示戒云爾。隨川吳氏

六三係丈夫失小子。隨有求得。利居貞。

四亦无應。與三相比。故隨有求得。惟居貞庶不妄求。无苟得也。

○係丈夫志舍下也。

九四隨有獲。貞凶。有孚在道。以明。何咎。

○隨有獲。其義凶也。有孚在道。明功也。

近臣之位。得人之隨。而居之不疑。其義凶也。惟一心爲國爲民。昭然如青。

天白日。斯上下信從。讒譖絕陳耳。

九五。孚于嘉吉。

○孚于嘉吉。位正中也。

惟正孚正。惟中孚中。能中正卽爲嘉。能孚嘉卽中正。

上六。拘係之。乃從維之。王用亨于西山。

○拘係之。上窮也。

昔者太王避狄去豳來岐。幽人老稚扶攜以從之。如歸市。周之王業蓋興於此。

三三

蠱元亨。利涉大川。先甲三日，後甲三日。

○蠱剛上而柔下，巽而止，蠱。

器久不用則虫生之謂蠱。人久衰弱而疾生之謂蠱。天下久安无爲而弊生之謂蠱。蠱之興，非一日之故也，必世而後見。故爻皆以父子言之。虞氏

陰陽剛柔不相交，尊卑上下不相接，則隔絕而百弊生，萬事廢矣。明中

興則無害退之志，止則無健行之才，于是事事因循，苟且積弊，而至于蠱也。石湖金氏

蠱元亨而天下治也，利涉大川，往有事也。

蠱壞矣，而曰元亨而天下治，何也？蓋風爲治根，蠱爲防源，雖然，亂不自治。

不自飭不植不立不振不起故利于濟大難往有事也。

虞翻曰

甲者幹之

先甲三日後甲三日終則有始天行也。

甲者事之始故爻象傳以先甲後甲爲終則有始庚者事之變故與爻辭以先庚後庚爲无初有終夫事之壞而新之是謂終則有始如創業之君新一代之法度也事之弊而革之是謂无初有終如中興之主革前朝之弊事也。

虞翻曰

初六幹父之蠱有子考无咎厲終吉。

在蠱之初弊端尙隱而與性沉潛深入事理故占爲有子考无咎雖厲而終吉也。

○幹父之蠱意承考也。

不承其事。總欲考之无咎而已。

九二。幹母之蠱。不可貞。

貞以二。幹巽以出之。

○幹母之蠱。得中道也。

貞者事之幹。故非貞必不能幹。然貞幹未必盡善。得中道而後爲善。

九三。幹父之蠱。小有悔。无大咎。

小有悔以心言。无大咎以理言。

○幹父之蠱。終无咎也。

論到周旋无虧處。則過剛不中。不无小小之悔。故周公亦損其微疵。論到  
勇力愷富處。則任事不惑。終是克家之子。故孔子併略其細過。  
承是說



六四。裕父之蠱。往見吝。

強以立事爲幹。忘以委事爲裕。習靜劉氏

裕蠱者。樂山循。憚變更。此以往。行見吝也。

○裕父之蠱。往未得也。

三過剛四過柔。當蠱之時。終以能幹爲得。

六五。幹父之蠱。用譽。

四五同爲柔止之材而異象者。四爻位承應皆柔體又互兌說。故爲指蠱之象。五爻雖柔而互震且位與承應俱剛。剛柔相濟而得中。故有幹蠱川譽之象。

○幹父用譽。承以德也。

上九不事王侯。高尚其事。

上九高貴无位。身在事外之象。然不曰高尚无事。而曰高尚其事。可見雖不事王侯。而非慢无所事也。

○不事王侯。志可則也。

其志而托其迹。失則也。

䷒

臨元亨利貞。至于八月有凶。

○臨剛浸而長。說而順。剛中而應。大亨以正。天之道也。

自上臨下曰臨。自下觀上曰覲。

石岡劉氏

剛浸而長三句皆是明利貞一貞字。蓋觀臨之象之德之用。其大亨也。无一之不由正。是大亨以正者。乃天之道也。可見筮得此卦。不正便失卦義。遇得此時。不正便遠大理失義遠理凶將至矣。利何有焉。

至于八月有凶。消不久也。

八千數爲陰。千象爲月。七千數爲陽。千象爲日。又復下震位東爲日出之方。臨下兌位西爲月出之方。雲峰胡氏

臨反爲觀。乃八月卦。一轉則爲剝。爲坤。故曰消不久也。

國氏說

勢者時之所不存。貞者理之所不亡。至于八月有凶。云者。正以見勢之在外者不足恃。而貞之在我者宜永守也。

初九。咸臨。貞吉。

臨。自上下之象也。咸臨之道下而已矣。德微淵泉。下之至也。

○咸臨。貞吉。志行正也。

明恃德而非恃勢也。

九二。咸臨。吉。无不利。

○咸臨。吉。无不利。未順命也。

臨爲陽長。二居下位。有寬裕行中。不以得時而肆志之象。齊云。祿不期臨。

位不期修。他人際此。因而凌人傲物。抗已忽事者有之。君子遵道而行。窮如是。通亦如是。命雖靡常。而行固有常。所以吉而无不利者此也。

六三。甘臨。无攸利。既憂之。无咎。

○甘臨。位不當也。既憂之。咎不長也。

才德不稱厥位。而以勢位爲甘。高危滿溢。何利之有。

六四。至臨。无咎。

○至臨。无咎。位當也。

三居上而乘剛。四處下而應剛。

六五。知臨。大君之宜。吉。

○大君之宜。行中之謂也。

臨下以簡。與用中于民。舜之所以爲大知也。

上六。敦臨。吉。无咎。

○敦臨之吉。志在內也。

此志在內。當與泰初志在外反觀。同是天下國家也。自初晉之則爲外。自上晉之則爲內。伊尹躬耕。而自任以天下之重。可謂志在外矣。堯舜老期。倦勤而念不忘民。可謂志在內矣。辨中

三三三

觀盥而不薦。有孚顒若。

○大觀在上。順而巽。中正以觀天下。

大觀在上。以位言。順巽中正。以德言。有其德。无其位。不足以觀天下。有其

位。无其德。亦不足以觀天下。

通齊徐氏

順以宅心。巽以制事。

楊氏文舉

大觀在上。統謂二陽。順而巽。兼舉兩體。中正以觀天下。專主九五。

觀盥而不薦。有孚顒若。下觀而化也。

盥而不薦。初未嘗致物也。威備度數。亦皆未舉。而已有孚顒若。其所以交

神明者。蓋有在矣。

歐陽氏

下觀而化以四陰觀二陽言。謂上有精潔誠敬之德。顯然可仰。則天下有所觀感而化。如舜恭己正南面而天下自治。文王不大聲以色而萬邦作孚。通鑑卷之

君子不動而敬不言而信。所以交神明者如此。所以觀天下者亦如此。

觀天之神道而四時不忒。聖人以神道設教而天下服矣。天不言而四時行。百物生。聖人法天而萬邦孚。天下服。非徒恃制度文爲之具已也。

初六童觀。小人无咎。君子吝。

庶民謂希力于我何有。許子欲賢者與民並耕是也。

○初六童觀。小人道也。



有見于下。无見于上。

六二。闕觀。利女貞。

徒見其跡。不見其理。然在小臣奉法守制。卽爲稱職也。

○闕觀女貞。亦可醜也。

高者尙虛無。卑者專名法。

六三。觀我生。進退。

○觀我生。進退。未失道也。

上有九五。建中表正。以觀天下。苟我之進退。不合中正。是失道也。能無忤乎。

六四。觀國之光。利用賓于王。

古者諸侯入見于王。王以賓禮之。士而未受祿者亦賓之。

國上象民

近承九五

○觀國之光。尚賓也。

時方尚賓所以利賓

九五。觀我生。君子无咎。

○觀我生。觀民也。

主持運化表正萬邦

上九。觀其生。君子无咎。

○觀其生。志未平也。

臨觀反對。臨當君子道長之時。一則曰志行正。再則曰未順命。惟幸已之

封亡我生  
不有命在  
天不虞天  
性貴命于  
天此其所  
以亡也

无失道。觀乃君子道衰之時。一則曰君子无咎。再則曰君子无咎。惟忠我  
之不君子。聖人之情。於此可見矣。

三三

噬嗑亨。利用獄。

○頤中有物曰噬嗑。

噬，齧也。嗑，合也。頤中有物，齧而後合也。

噬嗑乃賁之反對。皆頤中有物之象。噬嗑得頤之下動，則九四爲梗，賁得頤之上止，則九三爲梗。上止而下不動，則无可合之理。上止而下動，則有噬而嗑之之象。  
建炎陽氏

噬嗑而亨。

頤中有物，則不得噬。噬斯嗑，嗑斯亨。

剛柔分，動而明。雷電合而章。柔得中而上行，雖不當位，利。

用獄也。

剛柔皆卦之材。動明皆卦之德。雷電皆卦之象。明而後能分。分而後能合。能分而合。所以爲亨。獄者所以究治情偽。明而有斷。柔而得中。故利用獄也。

初九。履校滅趾。无咎。

君械于足。遽沒其趾。戒其妄動也。止惡于初。是謂小懲而大戒。

○履校滅趾。不行也。

所以无咎。

六二。噬膚滅鼻。无咎。

膚者豕腹之下。柔飲无骨之肉。古禮則實于一鼎。曰膚鼎。噬膚之易噬者。

也六二寬平中正。獄不恃法斷而以情折。所以易服。

○噬膚滅鼻。乘剛也。

強者或不可以法制。未嘗不可以理馴。

六三噬腊肉。遇毒。小吝。无咎。

小物全乾爲腊。象噬之難者。

二所遇者。在彼爲難治之人。而在己有善治之術。三所遇者。在己无善治之術。而在彼爲常治之人。陳氏廣成

○遇毒。位不當也。

德未足。使彼爲獻情。明未足以洞燭幽隱。

九四噬乾肺。得金矢。利艱貞吉。

○利艱貞吉。未光也。

肺肉之帶骨者。金矢。剛直之象。能折獄而不能使人不死。故曰未光。

六五。噬乾肉。得黃金。貞厲。无咎。

○貞厲无咎。得當也。

釋象言不當位。此言得當者。釋象以位言。此以事言。六五以柔用獄而行。以正厲其无咎者。得用獄之當者也。如民被獲

上九。何校滅耳。凶。

○何校滅耳。聰不明也。

何。卽何也。以用獄言。初上无位。乃受刑之人。以噬物言。初上象唇。无能噬之義。踐艮鼻而坎耳。初四噬而震沒。二五噬而艮沒。三上噬而坎沒。

三三

賁亨。小利有攸往。

○賁亨。柔來而文剛。故亨。分剛上而文柔。故小利有攸往。  
柔來文剛。是賁勝而文濟之。賁有其文。故亨。剛上文柔。則文勝而賁以揀  
之。文勝于賁。故惟小利有攸往。

天文也。

先儒謂天文上有剛柔交錯四字。

文明以止。人文也。

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粲然有禮以相接。文之明也。截然有分以相守。  
文之止也。  
謂齊明氏



觀乎天文以察時變。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

天文日月星辰。人文倫理秩敘。

初九。賁其趾。舍車而徒。

坎爲車輪。初象趾在輪下。舍車而徒之象。非義之飾。君子弗爲。

○舍車而徒。義弗乘也。

剛明居下。以義爲榮。

六二。賁其須。

三以上象頤。須附于頤。

○賁其須。與上興也。

文當從質。非質則不能自飾。陰必從陽。非陽則不能自進。

石闕書氏

九三。賁如。濡如。永貞吉。

濡。坎象。濡如者。危厲之心。能常存此心則吉也。

○永貞之吉。終莫之陵也。

不爲所陵。自无文弊沒質之患。

六四。賁如。皤如。白馬翰如。匪寇婚媾。

皤。翰皆訓白。賁者抱貞履素。進禮退義。始雖離合。相得則益彰也。

○六四。當位疑也。匪寇婚媾。終无尤也。

初與三。務質者也。二之文。所以濟之。四與五。尚文者也。上之質。所以節之。舍車而徒者。惟知義之可貴。束帛莛莛者。則以禮爲美觀。濡如者。觀文彰之絢爛。常恐浮華沒素志。皤如者。見質素之樸率。遂疑罔淡之无章。所性

既殊而意見遂不同如此。

六五。賓于王闔。束帛戔戔。吝。終吉。

○六五之吉。有喜也。

王闔。良象。五賓上之賓者也。賓處王闔。有國者之榮。然能致敬燕禮。是有  
尚賢之實。上仰高志。終富有以答其禮意之勤也。

上九。白賁。无咎。

○白賁无咎。上得志也。

篇實輝光。得其素志。

䷗

剝不利有攸往。

○剝剝也。柔變剛也。不利有攸往。小人長也。順而止之。觀象也。君子尚消息盈虛。天行也。

剝落之候。一陽向消。君子奉天。不違時也。

初六。剝牀以足。蔑貞凶。

剝牀以足。上亦无安矣。

○剝牀以足。以滅下也。

剝不止于滅下。而必始于滅下也。

六二。剝牀以辨。蔑貞凶。

楊止菴云  
蔑蔑視也  
藐然若無  
之意

○剝牀以辨。未有與也。

剝牀以辨。身无所承矣。與應也。上无應與。以至如此。

六三。剝之无咎。

羣陰剝陽。已獨協焉。雖處于剝。可以无咎。王氏輔嗣

○剝之无咎。失上下也。

之。往也。離其羣類。獨與陽應。

六四。剝牀以膚。凶。

○剝牀以膚。切近災也。

剝近于身。命垂危矣。

六五。貫魚。以宮人寵。无不利。

○以宮人寵終无尤也。

上奇象貫魚陰類。羣陰次比繫于一剛。貫魚之象。平昔有深仁厚澤。固結于民心。則雖一成之旅。蓋亦有興復之理焉。五居羣陰之首。統率其類。順承乎剛。又爲后妃以宮人進御于君之象。方伯糾合諸侯。扶翼王室。其何尤之有。

上九碩果不食。君子得輿。小人剥廬。

○君子得輿。民所載也。小人剥廬。終不可用也。

果落在地不食之象。反覆以上。則甲拆而復生矣。以輿言。坤爲大輿。艮止其上。君子得輿之象也。以廬言。則一奇蓋覆于上。衆人聚處其下。上九再變。則一片空地矣。決折輿崩。身何所庇耶。

牀以承身于下。民之象也。簋以底身于上。君之象也。小人務知小者近者。而慢其遠者大者。始焉剝下。終而剝上。剝无可剝。乃爲究竟。有國者。慎毋謂時勢危殆。彼有悔禍之心。龍遇優渥。尙懷順借之意也。



復亨。出入无疾。朋來无咎。反復其道。七日來復。利有攸往。

○復亨。剛反。

剛反爲復。剛反故亨。

動而以順行。是以出入无疾。朋來无咎。

无疾。天地之道沒。

反復其道。七日來復。天行也。

消息有數。

利有攸往。剛長也。

漸光漸熾。日進日長。



復其見天地之心乎。

復見天地之心成復大壯見天地之消心隱于微情發于顯

續通復氏

見天地之心則知性之本善良心道心天地之心也夜氣之息因靜而見天地之心。孟子入井。噉賊之與。因動而見天地之心。

初九。不遠復。无祗悔。元吉。

念慮之間。動因不覺。省察至此。幾于誠矣。

○不遠之復。以修身也。

念念從心上省察。勿令稍有間斷。修身之要。莫切于此。

六二。休復吉。

休。美也。果止土上爲不食。動于土下則復生。二則甲坼而展葉開花之象。

約者仁之著。仁者殺之本。

○休復之吉。以下仁也。

二之休。本于初之仁。初之仁。本于剝之果。

六三。頻復厲无咎。

○頻復厲之義无咎也。

危者。其體較得失之心也。危處乃其安處。故義无咎。

賈氏曰

六四。中行獨復。

○中行獨復。以從道也。

此五陰之中。獨與初應。不從衆。以從道也。

六五。敦復无悔。

○敦復无悔中以自考也。

擇乎中庸。服膺弗失。

上六。迷復凶。有災眚。用行師。終有大敗。以其國君凶。至于十年不克征。

復在內反。如射然。發而不中。反求諸己而已。迷復者。務外求而不務內修。非失不求復之謂。乃求復而不以道之謂也。故以之治身。則致飾于外。本心之德。的然而日亡。以之治國。則文德不脩。身危國削。日尋干戈于四境。○迷復之凶。反君道也。

心爲天君。謂其與本心相背馳也。



无妄。元亨。利貞。其匪正有眚。不利有攸往。

○无妄。剛自外來而爲主於內。

動以天爲无妄。本義云。史記作无望。建安邱氏曰。惟其无妄。所以无望也。无妄之人。純乎正理。禍福一付之天。无苟得幸免之心也。

剛自外來。寄象剛。其實天之所賦。我固有也。復齋趙氏

在卦爲震得乾最初之振。在人爲善心得天最初之理。此所以爲无妄也。

明中

動而健。剛中而應。大亨以正。天之命也。其匪正有眚。不利有攸往。无妄之往。何之矣。天命不祐。行矣哉。

元亨是就卦象斷利貞以下乃告厥者之辭卦卦皆然而此爲尤詳蓋元  
妄自无不與占事貞則與卦義合而元亨可得故利其匪正則有咎而與  
卦義背无妄之元亨不可得故不利有攸往也咎目眚也眚目則見妄  
大亨以正天之命也匪正則違天命天命不祐其可行耶无妄之往无妄  
之藥誠者不以辭害意可也

初九无妄往吉

震陽初動誠一未分以此而往動與天合

陸山事氏

○无妄之往得志也

志无妄故

六二不耕穫不菑畲則利有攸往

耕穫前命。事理之常。耕與穫。前望命。亦人情之常也。然在君子之心。處此時。爲此事。亦盡吾當盡之人事而已。若夫成之與否。則天也。可必如耕之穫。前之命哉。如其不順天命。而恃理以求。懸慮徒勞。而不禁田畝。何以爲君子哉。无妄六二。寬平中正。應天而時行者也。故其象占如此。

○不耕穫。未富也。

君子之心。不自滿假。

六三。无妄之災。或繫之牛。行人之得。邑人之災。

坤爲牛。震爲行人。行人來而牛失。行人求牛以去也。坤爲邑。爲安。震爲動。爲恐。安居變恐動。居者因失牛而擾也。不於其變驗之。則不足以徵无妄之實心。故六爻取義云爾。

○行人得牛邑人災也。

事有出於意外者。君子亦自信而已。

九四。可貞。无咎。

理不足以勝私。乃疑。疑則惑。惑則昏。昏則人欲勝。而天理滅矣。

○可貞无咎。固有之也。

天理人之固有。疑爲客處。

九五。无妄之疾。勿藥有喜。

○无妄之藥。不可試也。

所處既常于理。豈可因非意之事。而改圖乎。  
宋 陸 氏

上九。无妄行。有眚。无攸利。

有咎之尤  
放利自取  
之也

妄不妄者我也。利不利者遇也。我能求我之自健而已。過計過乎。人有平  
生守分。卒至回惑。披猖變其所守。以爲可以倏倖獲利者。究之利不可倖。  
徒舉其生平而盡棄之。

○无妄之行。窮之災也。

夫无妄行固窮矣。乃有咎亦无攸利焉。則小人之窮斯濫者。何如君子之  
居易以俟乎。



三三

大畜利貞。不家食吉。利涉大川。

○大畜剛健篤實輝光日新其德剛上而尚賢能止健大正也不家食吉養賢也利涉大川應乎天也。

艮陽卦故爲大以二體言孟子所謂充實而有光輝之謂大也。蘊畜得密故發越得長四條之定太子庶幾能止健乎利涉大川謂不可小用也。

初九有厲利已。

小器易盈少有所得急欲自見不惟不能畜德往往至於犯災四之止之欲其成德而遠災也。

○有厲利已不犯災也。

屬災也已不犯也。

九二輿說輶。

輶，車旁橫木，行則縛之，止則脫之。

○輿說輶中无尤也。

時止則止。

九三：良馬逐利艱貞，日閑輿衛，利有攸往。

○利有攸往，上合志也。

艮之止乾也。蓋欲其畜之大而後進，至九三所畜者大矣，猶必相時度義，而不敢遽進。今能艱貞日閑，上之所以畜之者，惟求如是而已。

六四童牛之牯元吉。

曰今從鄭本作日

孟子曰惟  
大人惟能  
格君心之  
非

○六四元吉。有喜也。

坤爲牛。以爲少。故稱直。倍。福衡也。上九之象。賈子所謂絕惡于未萌。起教于微渺是也。

六五。積豕之牙。吉。

○六五之吉。有慶也。

牡豕去勢曰積。三至上。有頤象。四五則牙也。豕豕牙露。靜止內藏。故象積豕之牙。豕所謂除惡務本是也。

上九。何天之衢。亨。

○何天之衢。道大行也。

以直而言。德盛而可行。以畜止言。惡盡而可行。以養賢言。尊德樂道而可

行。

何謂爲荷。實路由之而大剛也。

藏于心爲德。見于行爲道。所畜者大。而後所行者大。此之謂應乎天。

在上觀其  
所養在下  
觀其自養

三三三

頤貞吉。觀頤。自求口實。

○頤貞吉。養正則吉也。觀頤。觀其所養也。自求口實。觀其  
自養也。天地養萬物。聖人養賢。以及萬民。頤之時大矣哉。  
頤。頤也。上止象輔。下動象車。觀頤之象。中虛无物。未有不正。所謂貞吉者。  
非曰如象而後爲正也。在乎所以實之者何如耳。故曰自求口實。

初九。舍爾靈龜。觀我朵頤。凶。

卦體象離。故曰龜。朵頤。張口求食之貌。象震之動也。龜能咽息不食。以氣  
自養。舍爾觀我。若四語初之辭。

君子在上。足以養人。在下足以自養。

東坡蘇氏

○觀我朵頤亦不足貴也。

所貴乎剛者爲能不屈于欲也。

程傳

六二頤頤拂經于上頤征凶。

頤頤爲一句拂經于上頤一句

養下爲頤求養于上爲拂頤頤者實在下之賢以養德也。拂經于上頤則不過求在上之爵祿以養口體耳。

○六二征凶行失類也。

居貞則吉。

六三拂頤貞凶十年勿用无攸利。

○十年勿用道大悖也。

賁貞吉三拂頤貞凶故曰道大悖也。蓋山不中正以處動極欲勝義也。

六四。顯顯吉。虎視眈眈。其欲逐逐。无咎。

眈眈耳大而垂。離爲目。目大而視垂者。虎也。其欲逐逐。謂初也。如昌黎三  
上宰相書。可謂其欲逐逐矣。當時在位者。倘能垂昧。其何咎哉。

○顯顯之吉。上施光也。

初干上則凶。四求下則吉。在初逐逐。人則賤其守。在四眈眈。惟當憐其才。  
蓋語其自處。則不足貴。上施其學。則有光矣。

六五。拂經。居貞吉。不可沙大川。

○居貞之吉。順以從上也。

六五之貞。惟在順從上九之賢而已。

上九。由頤。厲吉。利涉大川。

任大望重。故常懷銳惕。

○由頤厲吉。大有慶也。

伊尹若已推納。四履已備。已溺。此志也夫。



三三

大過棟橈利有攸往亨。

○大過大者過也。

陽四陰二。陽二陰四。曰大小過。陰陽各三。曰剛柔分。

大過以四陽在中者言。小過以四陰在外者言。蓋本之內陽外陰之理。

棟橈本末弱也。

初爲本。上爲末。史氏林曰。本末字皆從木。一陽藏于木下。則根株回暖。故爲本。一陽散于木上。則枝葉向榮。故爲末。本弱則根抵不實。末弱材幹鮮終。

剛過而中。巽而說行。

剛過其才。中書其用。內契則深心而入事理。外設則和順而協人情。斯爲大過人之行也。

利有攸往。乃亨。大過之時大矣哉。

天下无不可爲之事。思无大有爲之才也。宋陸佃氏

初六。藉用白茅。无咎。

爲事之始。不可輕易。必須恭慎。然後可以免咎。況居大過之時。是其事至重。功業至大。尤不可易于有爲也。宋陸佃氏

○藉用白茅。柔在下也。

任大事者。必以小心爲基。何中

九二。枯楊生稊。老夫得其女妻。无不利。

楊枝字也  
夏小正正

月勝梯梯  
鄭本作寬

○老夫女妻過以相與也。

巽爲木。楊陽同音。枯者。陽之過也。凡木陽過則枯。陰過則萎。梯。木本萌葉者。梯可綴榮。女可生育。

九三棟橈凶。

分兩體言。二五爲中。總一卦言。三四爲中。棟在屋之中。故三四曰棟。九三剛過乎中。故爲橈也。

○棟橈之凶。不可以有輔也。

富國家重任。棟之象也。棟非得輔。其勢必橈。而傾敗厥室矣。九三剛復自用。故其象如此。

九四棟隆吉。有它吝。

非剛不足以任事而過剛則折故非柔亦无以濟剛九四體剛而用柔得  
相濟之義是以吉也易中凡言它者皆謂非意之來也四之吝其重全之  
毀與

○棟隆之吉不橈乎下也

君子之所爲衆人固不識也狄梁公避不事女主之諫棟斯橈矣

九五枯楊生華老婦得其士夫无咎无譽

五枯楊上則華之象也上六窮陰故謂之老婦枯楊生意垂盡生華越而  
散耳老婦得士夫縱使无咎亦无譽也

○枯楊生華何可久也老婦士夫亦可醜也

生穉則生機方長生華則洩且竭矣二所與者初初本也又與之主爻爲

木爲長。爲高。木已過而復芽。又長且高。故有往亨之理。五所與者上。上。來也。又兌之主爻爲毀折。爲附決皆非木之所宜。木已過而生。雖又毀且折。理无久生已。阿氏家子

上六過涉滅頂凶无咎

卦有坎象。故取涉義。上爲頂。應三故滅也。凶以事言。无咎以理言。

○過涉之凶不可咎也

時窮勢極无復可爲。發誓一舉不欺其志。

三三

習坎有孚。維心亨。行有尚。

○習坎重險也。

坎險也。水之所行。而非水也。惟水爲能習行于險。其不直曰坎。而曰習坎者。取于水也。東坡曰。坎者。取于水也。

習坎。更試乎至難也。八卦惟險非吉德。故坎獨以習爲名。更試重險。乃君子所有事也。程曰。君子。

水流而不盈。行險而不失其信。

坎爲洧水。萬折必東。

維心亨。乃以剛中也。行有尚。往有功也。

誠无所不通。

天險不可升也。地險山川丘陵也。王公設險以守其國。險之時用大矣哉。

紀綱法度象天。城池甲兵法地。君子觀象于水而明處險之道。觀象于卦而得用險之方。

初六。習坎。入于坎窞。凶。

○習坎入坎。失道凶也。

時既難處。才庸无應。同流合汙。惟習于世情之險惡而已。

九二。坎有險。求小得。

震動故求小得。所謂泉之始達也。

○求小得。未出中也。

雖未絕類離倫。已不碌碌滯俗。

六三。來之坎坎。險且枕。入坎于窩。勿用。

事會之來。正未有極。非可偷安之時也。三五艮止。故有險且枕之象。夫如是。則時不再來。險將日深矣。勿用。戒策者當遇事赴功。不可如三之苟安也。

○來之坎坎。終无功也。

才與時違。惟其險且枕。所以終无功。

六四。樽酒簋二。用缶。納約自牖。終无咎。

貳。剛也。簋以剛樽。器則用缶。簡質之至也。納雖約而誠自達。



○樽酒簋二剛柔際也。

真情相向。則于濟難。不待繁文糾紛。以達誠意也。

陳山李氏

九五坎不盈。祗既平无咎。

平者。水停之盛也。既平則向于行矣。

○坎不盈。中未大也。

盛德若不足。特滿之道也。正可見心亨處。

上六係用徽纆。寘于叢棘。三歲不得凶。

上居險極。時勢俱困。以柔弱不振之才。當之。直欲展動一步不得。爲係用。

微纆寘于叢棘之象。雖然。二之小得。以求之也。三歲不得。上自不求耳。

上六失道。凶三歲也。

初上皆資其失道。見其失處險之道。不可遊談之天也。聖人言人不言天  
如此。張雨若

三三

離利貞亨。畜牝牛吉。

○離麗也。日月麗乎天。百穀草木麗乎土。重明以麗乎正。乃化成天下。

日月燦著乎天。百果草木晶秀于地。天无日月。則黯淡无章。地无草木。則頽然曠塊耳。重明以麗乎正。帝王聲明文物之盛也。

柔麗乎中正故亨。是以畜牝牛吉也。

坎之明在內。以剛健而行之于外。離之明在外。以柔順而行之于內。

初九。履錯然。敬之无咎。

履。初象離爲目。慎厥終。惟其始。履錯之敬。謂觀地而蹈之也。措古作錯。

○履錯之敬。以辟咎也。

一行失足。足爲終身之累。

六二黃離元吉。

○黃離元吉。得中道也。

水尚流通。故五勝。火貴銷蓄。故二勝。內外之分也。釋象柔麗乎中正。亦指

二言。

九三日昃之離。不鼓缶而歌。則大耋之嗟凶。

○日昃之離。何可久也。

三過中而五兌。皆日昃之象。違者安常而處順。哀樂不能入也。

九四突如其來如。焚如。死如。棄如。

三處下卦之巽。似日之過中。四處上卦之始。似火之驟烈。何氏玄子

龜鑿之例。七國介甫之行新法。似之。

○突如其來如。无所容也。

火宿于木。而能焚木。明木于火。而能害火。順川之何如耳。章氏本謂

吉。牝羊吉。實能容之。

六五。出涕沱若。戚嗟若。吉。

○六五之吉。離王公也。

明德在中。虛事深遠。何氏天德

上九。王用出征。有嘉折首。獲匪其醜。无咎。

○王用出征。以正邦也。

剛明及遠。始于自修。終于正邦。

水外暗內明。故初上皆凶。火外明內暗。故三四皆凶。

盈天地間皆神氣水火也。然交媾綢繆。无形質之可見。水不陷不見其質。火无附不彰其形。故水性隨地而變。火氣與物而遷。

坎之中實。精藏于中。水積于淵之象。離之中虛。神寓于心。火明于空之象。

中實爲誠。中虛爲明。陸山李氏